

曲靖市沾益区搬迁安置办公室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

区搬迁安置办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主动公开单位财政决算、部门动态等政府信息。2024 年区搬迁安置办主要通过政府网站、曲靖M、曲靖日报等主动公开部门动态信息，切实保障了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二）依申请公开

2024 年，区搬迁安置办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形成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负责抓、综合科统筹抓的政务公开工作机制。二是严格执行信息发布审核机制、信息发布严格执行“三审三校”制度，确保信息发布安全准确。三是严格落实沾益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保密审查制度，规范信息公开工作的整理报送工作，做到及时整理及时公开，保障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的更新频率和准确性。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区搬迁安置办政府信息公开主要依托沾益区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及时公开，并通过曲靖日报、曲靖 M 等新媒体进行主动公开，充分发挥新媒体效能，多形式、多渠道进行政府信息公开，打造政府信息公开与新媒体一体矩阵，强化网络信息联动，

全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工作。

（五）监督保障

区搬迁安置办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工作重点，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人抓，有人管。组织召开专题会议，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全面部署，广泛宣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出具体要求，确定专人负责，健全完善政务公开工作考核、社会评价和责任追究等制度，强化内部管理和监督保障机制，确保公开内容的真实性和时效性，为政府信息公开提供了强有力的组织保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年度，区搬迁安置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稳定有效推进，并取得了一定进步，但对照相关要求和广大人民群众期望还存在一定的差距。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主动公开的广度和深度不够，公开的渠道和载体还需不断丰富。二是信息收集、撰写不及时，质量不高，被上级部门采用的较少。

为此，区搬迁安置办将采取以下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强化业务科室职责，形成职责分明、分工合理、各负其责、齐抓共管的工作局面，确保政府信息发布及时、高效、便民，质量数量稳步提高。二是加强教育培训，深入开展政府信息公开教育培训工作，切实增强业务科室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增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主动性、自觉性。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培训，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区搬迁安置办本年度未收取信息处理费。